

2014 Excavation Report of Foundation No. 3 at Fengchu

周原遗址凤雏三号基址2014年发掘简报

周原考古队 Joint Excavation Team at Zhouyuan

内容提要:

2014 年秋,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陕西省考古研究院、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联合组成的周原考古队发掘了一座大型夯土建筑基址。基址位于岐山县凤雏村南,北距原凤雏甲组基址约 40 米,编号为 2014ZYIIC4F3 (凤雏三号基址)。基址平面呈“回”字形,四面为夯土台基,中间为长方形庭院;总占地面积约 2180 平方米,是迄今发掘的最大规模的西周建筑遗址。三号基址庭院中发现了一处特殊的立石和铺石遗迹;外围出土了金箔、绿松石、原始瓷器残片等贵重物品。基址始建于西周早期,中期前后曾大面积失火;庭院中的立石、铺石遗迹在西周晚期彻底废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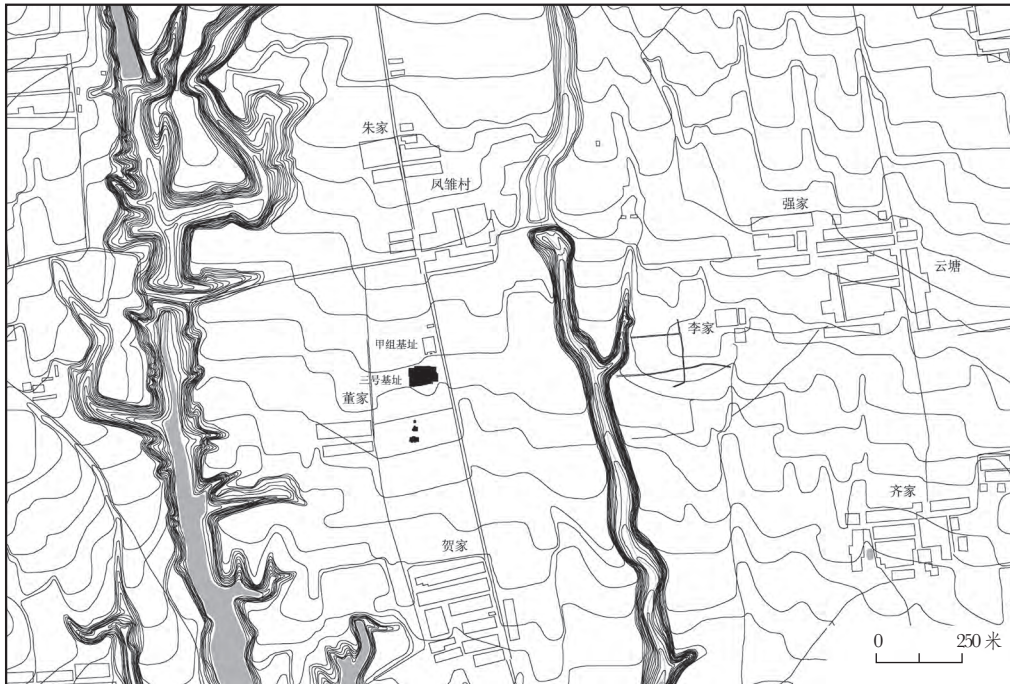
关键词:

凤雏三号 建筑基址 社

Abstract: In 2014 the joint excavation team at Zhouyuan exposed a large building foundation of rammed earth. The layout of the building is a rectangular courtyard surrounded by rammed-earth terrace on all four sides, with a total area of 2180 square meters, the largest Western Zhou building site excavated to date. In the courtyard was found a unique stela standing on a boulder pavement. In the periphery of the building was found gold foils, turquoise, proto-porcelain, and so on. The building began in early Western Zhou, then an extensive fire broke out around middle Western Zhou, and the standing stela and boulder pavement were completely abandoned in late Western Zhou.

Key Words: Foundation no. 3 at Fengchu; building foundation; *she* [社]

为了进一步研究周原遗址的聚落布局,探索先周时期的中心都邑,并配合北京大学田野考古教学实习,由陕西省考古研究院、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联合组成的周原考古队,于2014年秋季再次对周原遗址进行了发掘。本季的三处发掘区都位于岐山县凤雏村南、贺家村北,属周原遗址分区规划的第二象限C4和C3区(图一、图二)。我们在三个发掘区中分别揭露了两座夯土建筑基址、发现了一座车马坑、发掘了数十座灰坑和墓葬。发掘自2014年9月2日始,至2015年1月8日结束,历时128天。本文是夯土建筑基址2014ZY II C4F3(以下简称凤雏三号基址)的发掘简报。



图一 凤雏三号基址在周原遗址中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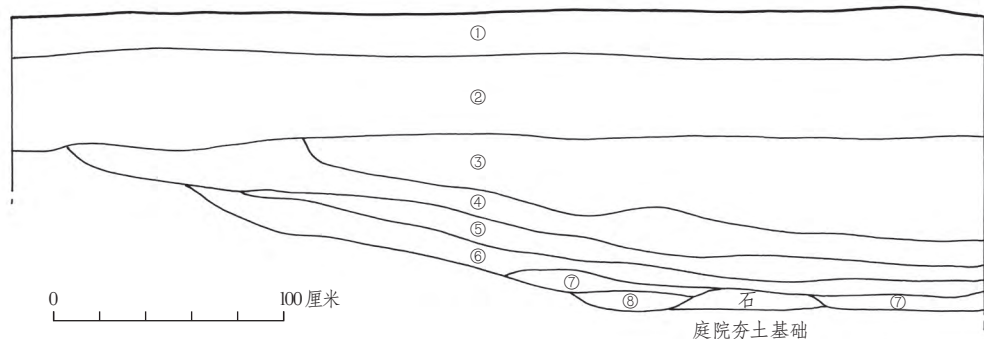
一 2014ZY II C4F3 (凤雏三号基址)

(一) 地层关系

凤雏三号基址北距1976年发掘的凤雏甲组、乙组基址约40米。发掘区的地层关系比较简单,一般堆积情况是:第①层,耕土,灰黄色、质地疏松,厚约0.2米;第②层,现代平田整地形成的垫土,黄色较疏松,厚0.15—0.9米,发掘区内普遍分布,北部较薄、南部较厚,此层下即出露大型夯土建筑基址;第③层,黑垆土,黑褐色较粘重,厚0.1—0.6米,只在地势较低的基址南侧、西北侧外围及庭院中分布,年代为东周以后;第④层,黄褐色疏松的粉沙土,夹杂大量红烧土颗粒和碳屑,厚约0.2米,分布于基址北侧、西侧外围和庭院局部,是建筑毁弃后的堆积;第⑤层,活动面层,土质土色在各处有所不同,多为踩踏的路土,有的间有很薄的淤土或粗沙层,厚0.1—0.6米,分布于基址外围和庭院内部,是建筑使用时期的堆积。此外,在发掘区的局部还有汉代堆积。现以庭院内和基址外的两个剖面举例如下。



图二 2014年的三处发掘区(北部围墙内为凤雏甲组建筑)



图三 TG26东壁剖面图

(1) TG26 位于庭院东北角，跨主体台基的南缘和庭院东北部，这里的黑垆土可以细分为两层，废弃堆积较薄。地层堆积情况如下(图三)：

第①层 灰黄色疏松，厚 0.2 米，现代耕土。

第②层 黄色较疏松，厚 0.5 米，现代平田整地形成的垫土层。

第③层 黑垆土，较松软，夹杂黄色斑点，自北向南倾斜，南部较厚，北部较薄，最大厚度 0.55 米。出土陶片较少，有西周时期陶片和汉瓦。

第④层 褐色较致密，自北向南倾斜，厚度 0.1-0.2 米。出土陶片较少，见少量兽骨和汉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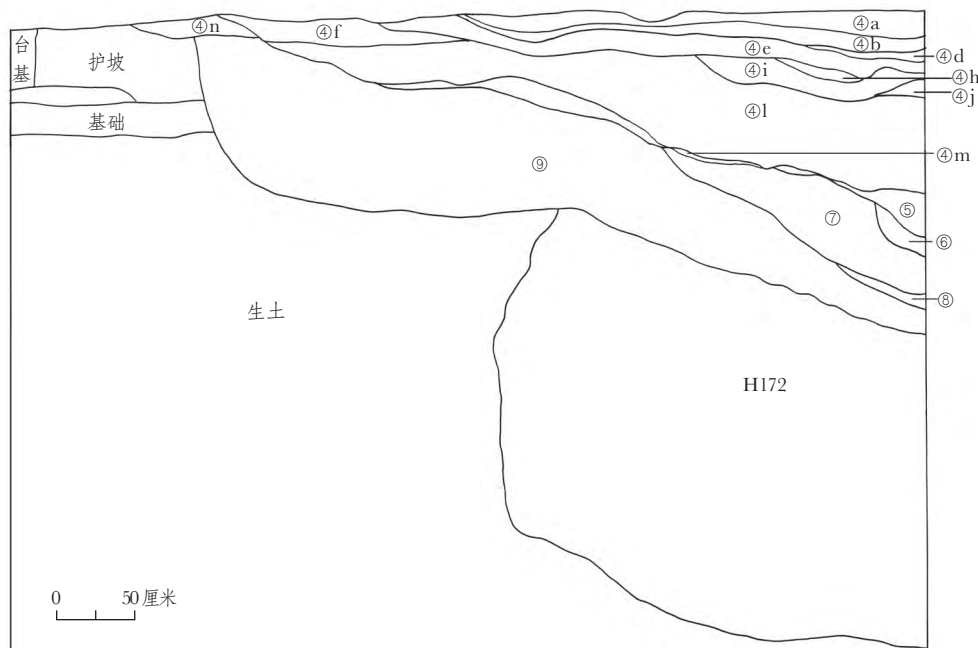
第⑤层 黄色较致密，夹杂大量倾斜或翻转的烧土面残块，自北向南倾斜，厚 0.06-0.12 米。包含陶片较少，时代为西周。

第⑥层 褐色，含粗沙较多，厚约 0.08 米。包含物极少。

第⑦层 黑色，夹杂大量炭屑，有火烧痕迹，厚约 0.05 米。出土物极少。

第⑧层 小石子层，厚约 0.07 米。无出土物。

第⑥-⑧层为活动面层，其下叠压着庭院的夯土基础。



图四 TG28西壁剖面图

(2) T28 位于主体台基北部, 跨台基北缘和北侧外围堆积, 第①、②层的情况与它处近同, 第③层在这里缺失。其下的地层堆积是(图四):

第④层 活动面层, 自南向北倾斜, 可分为 14 小层, 其中有两个明显的沙层; 各层厚 0.04—0.25 米不等, 总厚度 0.72 米。

第⑤层 褐色, 含大小不一的烧土和石块, 有少量砂子。厚 0—0.39 米。

第⑥层 偏黄色, 偶见烧土块, 土质较硬。厚 0—0.34 米。

第⑦层 黄褐色、含小烧土块和石块, 厚 0—0.35 米。

第⑧层 黄色, 含小烧土块, 厚 0—0.1 米。

第⑨层 红褐色, 夹杂石子、烧土块、炭粒, 厚 0—0.65 米。本层打破基址的夯土地基部分。

第⑨层下出露 H172。

(二) 形制、结构

三号基址主要部分的形状呈“回”字形, 四面为夯土台基, 中间为长方形的庭院; 另在东部偏北处有一向东凸出部分。以南北边缘的垂直平分线计算, 方向约 352°。基址主要部分的东边南北残长 48 米, 西边残长 46 米, 北边东西宽 56 米, 南边东西宽 58.5 米。将凸出部分计算在内, 基址总面积 2810 平方米(图五、六)。

三号建筑基址所在的地形北高、南低, 南面有现代平田整地形成的断坎。基址的保存情况不佳, 夯土台基以上的原始地面都被完全破坏, 柱网结构不清, 只有原始地面较低的建筑外围和庭院部分保存较好。

三号基址由北面的主体台基、东西两侧的台基、南面门塾的台基、庭院等部分组成, 分别介绍如下。

1. 主体台基

主体台基位于建筑北面, 东西 56 米, 南北 16.5 米, 保存高度 0.1—0.6 米, 基脚处局部残存料礓石加工的坡面。台基上没有发现墙或墙基槽, 但沿北缘残存有 4 个以自然砾石铺砌的柱础(D4—D5、D8—D9), 以及 5 个础石被扰动后留下的浅坑痕迹(D1—D3、D6—D7)。柱础距台基北缘 1.1—1.4 米, 间距为 3.5—4.2 米(图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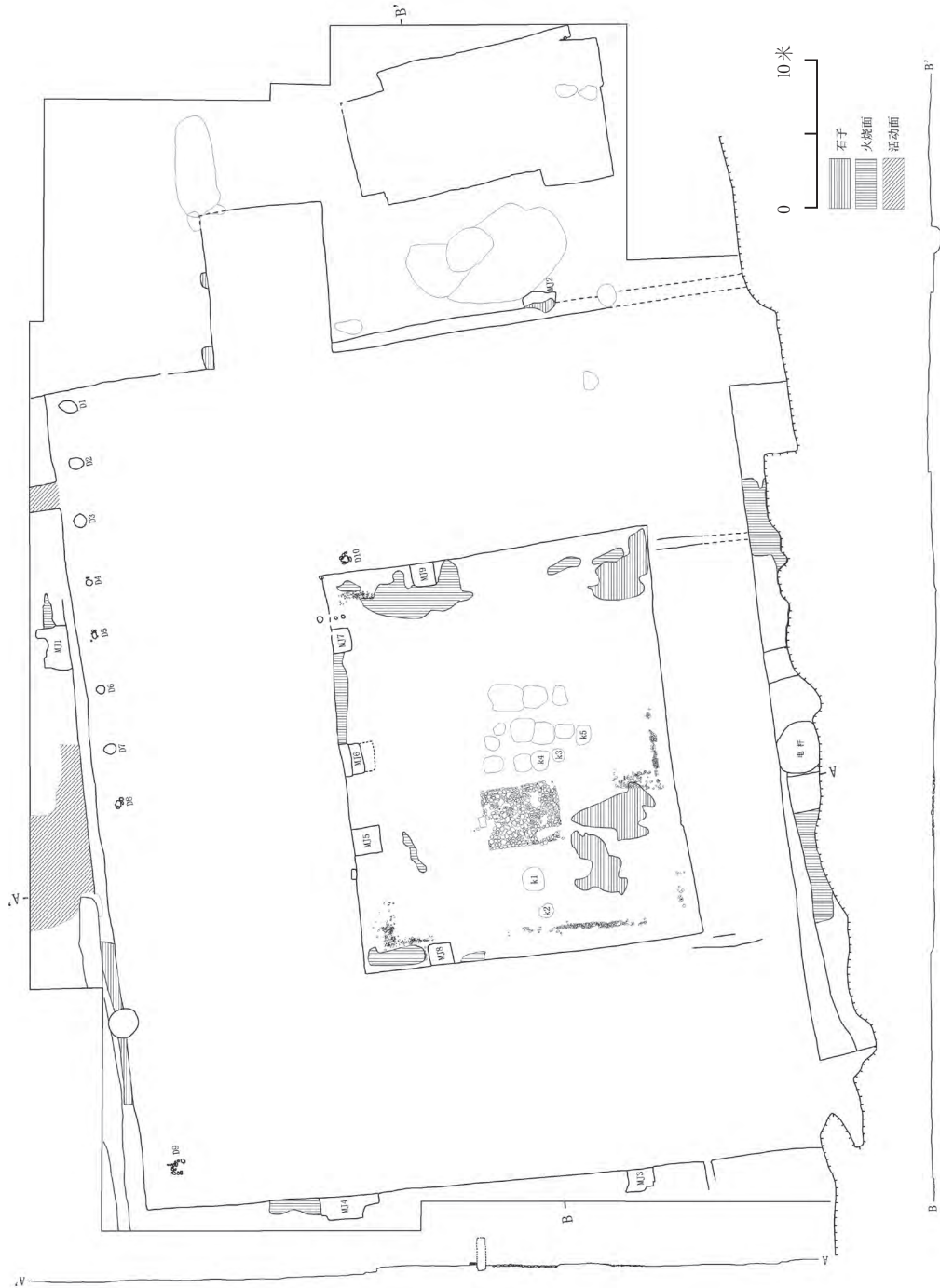
台基的东、北、西三面外围普遍有踩踏程度不等的活动面, 其中有两处特别明显: 一处在北侧偏东, 距离东北角 6.4 米, 这里的夯土台基有向北凸出的部分, 宽度 1.74 米, 其上叠压着清晰的路土; 另一处在北侧略偏西, 正对南面庭院中的铺石遗迹, 这里的台基没有向北凸出, 路土较厚且面积大, 向北延伸出发掘区。在这两处路土之间有一个向北的斜坡状台阶(MJ1), 长 2.02 米、宽 2.8 米, 台阶面被大火烧成了红色硬面, 其上又叠压着若干小层活动面, 厚度达 0.6 米。

台基南侧有三个通向庭院的台阶, 都以夯土筑成。西侧台阶(MJ5)距庭院西北角 8.3 米, 自身长 1.9 米, 宽 1.8 米, 保存高度 0.35 米; 西侧发现一个长方形柱洞(长 0.36、宽 0.55、深 0.28 米), 底部放置一个础石(长 0.26 米), 这个台阶正对着庭院中的铺石遗迹。中间的台阶(MJ6)距西侧台阶 3.5 米, 自身长 1.4 米, 宽 1.9 米, 保存高度 0.28 米。东面的台阶(MJ7)距离中间台阶 6.2 米, 自身长 1.42 米, 宽 1.6 米, 保存高度 0.22 米。中



北 ←

图五 凤维三号基址俯瞰



图六 凤维三号基址总平面图



图七 主体台基北侧柱础D5



图八 东侧台阶(MJ7)前的奠基坑

余厘米，距离台基1米左右。

2. 东侧台基

东侧台基南北残长30.5米，东西宽15.1米，保存高度达0.33米，其北端与主体台基相连，南端内侧与门塾台基相连，东南角有宽6.4米的部分向南凸出，被断坎截断。台基西侧面向庭院，发现了一处夯土筑成的台阶(MJ9)，宽1.42米，长1.73米。台基的东侧有宽0.96-1米的另筑部分，质量远逊于台基夯土，推测东边缘原呈两级阶梯状，被夷平后仍能看出上下两级的分界线；下级台的壁面普遍被火烧成了红色，局部可见涂抹的一层细黄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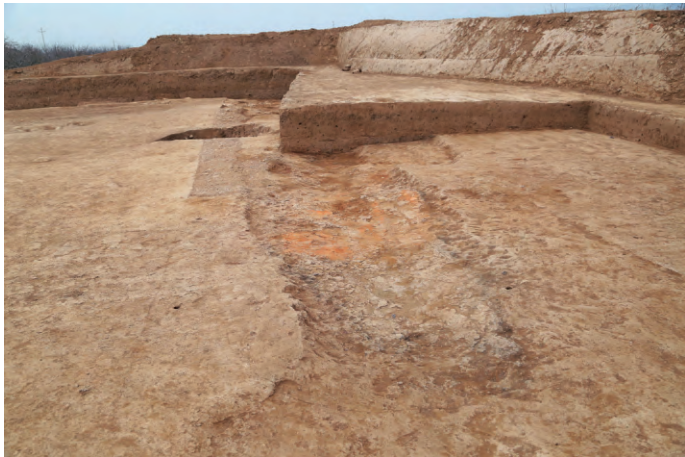
台基以东8.5米为另一座夯土基址F4，两者之间形成一个小的庭院，南北长至少21米，面积约172平方米；庭院中的地面平坦，被火烧成了红黑色，发掘时上面覆盖着大块红烧土和炭灰等建筑垃圾。台基偏南、距离东北角33米处有一个台阶(MJ2)通向这个庭院，台阶面也是烧红的硬面，宽2.12米，残长1.08米，东部被大型的红烧土坑H17打破；台阶表面西半部有一片存留的小石子。

东侧台基的西北角仍保存着一个7块砾石铺砌的柱础D10，直径约0.85米(图一〇)。

台阶和东台阶中间的地面烧成了红色，南北宽0.73米。东侧台阶的正前方发现一个奠基坑，长1.08(不完整)、宽0.68、深0.4米，内填夯土，坑底已发现三只狗的骨架，清理完整的两具在脖颈处各发现1枚海贝(图八)。

台基的西北外侧用粒径0.02-0.05米的石子铺垫了宽0.75-1米的条带，石子带之外有一条宽1.45-1.6米、深0.12米，截面为U形的浅沟，发掘区内长23.2米，沟底东高西低，高差0.6米，沟壁和底都是烧红的硬面，应是基址的排水沟(图九)。

台基东侧和南侧外围的两条解剖沟中发现了多个小柱洞，直径十



图九 台基西北外侧的排水沟(东向西)



图一〇 东侧台基西北角柱础D10

台基东、西两侧外围的解剖沟中也发现了数个柱洞,距离台基1米左右。

3. 西侧台基

西侧台基与东侧台基对称,南北残长28.5米,东西宽15米,保存高度0.42米,北端与主体台基相连,南端内侧与门塾台基相连,西南角有宽5.8米的部分向南凸出,被断坎截断。台基东侧面向庭院,发现了一处夯土筑成的台阶(MJ8),宽1.65米,长1.56米,台阶北侧边缘有连续的大砾石,可能是柱础石和加固柱子所用。台阶南北两侧被火烧成了红色,宽0.43米。台基的西侧外围发现了南北两个台阶,都被火烧成了红色。南面的台阶(MJ3)与东侧台基外的

台阶(MJ2)位置对称,宽1.77米,长0.98米,高0.17米;北面的阶梯状台阶(MJ4)保存较好,长1.76米,宽2.08米,残高0.25米,仍保存着两级,可见一级的宽度为0.3–0.33米、高0.1米(图一一)。

4. 门塾台基

门塾台基位于整个基址的南侧,与东、西两侧台基相连,南北进深7米,东西宽46.3米;在四面台基中,门塾台基的保存最差,部分已经出露基槽,如东端可见夯土打破早期灰坑的现象。台基上没有发现门道,推测门道是升起的,随台基上部一起被破坏。门塾台基的南缘呈阶梯状,第一级宽1.34米,普遍为烧红的硬面。台基外侧的地面水平,也有烧红的现象,但在两个位置为斜坡,分别宽2.6、2.1米,推测可能和出入的通道有关。

5. 庭院

三号基址的庭院为长方形,保存的相对较好,东西宽27.3–28米,南北长22.3–23.1米,低于四周夯土台基,以保存较高的主体台基为例,可以达到0.35米。除了上述北面的三个台阶和东、西各一个台阶,在南面中部也发现大面积的小石子面,可能是从门塾进入庭院的通道。

庭院四周都发现了散水遗迹：南面的散水见于东半段，距门塾台基 0.87 米，由直径 0.08 米左右的砾石组成，残长 5.5 米，宽 0.35—0.46 米；西面的散水距西侧台基 1.45 米，南段由直径 0.1 米左右的砾石构成，北段主要是小石子和碎陶片铺成，散水面向庭院内倾斜，其上覆盖着淤土，残长 11.9 米，宽 0.35—0.57 米；北面的散水见于西段，距主体台基 1.25 米，残长 4.0 米，宽 0.74 米；东面的散水见于北段，距东侧台基 1.48 米，由少数直径 0.1 米的砾石和较多的小石子、碎陶片组成，残长 2.8 米，宽 0.58 米（图一二）。

庭院的东南角和西南角发现比较集中的小石子层，功能不明。庭院中各处散见一些保存不佳的踩踏面和残破的、烧红的硬面（见图六），未见大红烧土块一类的废弃堆积。

在庭院的中部偏西有一处长方形的铺石遗迹，南北长 4.8—4.87 米、东西宽 4.0 米，高出庭院的原始地面 0.14 米，方向与庭院相同。此处遗迹由较大的砾石块铺砌而成，大的石块长径达 0.45 米，小的只有 0.07 米，边缘的砾石侧立，形成明显的边界。铺石遗迹的顶部不是很平整，有几个区域砾石已经被破坏，填进了包含烧土颗粒和陶片的黑色土（图一三）。

铺石的北侧正中树立着一块青灰色砂岩制成的长方体立石（图一四至一六）。立石通高 1.89 米，地面以上现存部分高 0.41 米，地面以下部分高 1.48 米。立石有基座，南北长 0.5 米、东西宽 0.75—0.82 米、高 1.66 米（大部分埋于地下，仅 0.18 米在地面上）。基座之上的部分比基座略小，南、北两面分别内收 0.06、0.02 米，四角成直角内凹，截面呈“亚”字形，残高 0.23 米。立石以北 3 米发现了它的一个顶角的残块，重 52.7 千克，其两直角边分别长 0.34、0.42 米，厚 0.22 米。立石的四周地面上、特别是前方的铺石遗迹上，分布着大量立石被破坏而散落下来的小碎块，重量达 164 千克（图一三）。根据这些残块，可知立石原本至少比现存状况高 0.34 米。

立石的南北两面是沿着自然层理剥离的，东西两侧面则为人工打磨的平面，基座以上部



图一一 西侧台基台阶 (MJ4)



图一二 庭院西侧散水 (西向东)



图一三 铺石、立石遗迹俯瞰

分内收处的弧形台面和四个内凹的直角也都是人工打磨出来的。我们在解剖立石遗迹时发现它竖立于一个直径 1.35 米的夯土坑中，坑内立石北侧发现了上下两层砾石（东、南两侧未解剖），应是为了巩固立石的根基。这个坑的坑口南界叠压于铺石遗迹之下，因此立石和铺石的建造顺序是先挖坑安置立石，再排放铺石。

在立石东北 7 米左右还发现了一个重 43.1 千克的黑灰色砂岩石块，表面有明显加工出的两道凹槽，从石质看与立石不同。

在庭院南侧正中偏东的石子面下面，有一处用砾石砌筑的遗迹，已经揭露了四层大砾石垒起来的一面墙壁和大致在一个平面上的小砾石底面。此处遗迹低于庭院的地面，很可能是庭院的排水口。



图一四 立石局部(地上部分,北向南)



图一五 立石全貌(西向东)

(DM101)。遗迹由多道起伏平缓的沟、垄组成。沟、垄方向平行,皆呈东北—西南走向。一垄的宽度约0.8米,一沟的宽度约0.6米,两者高差0.18米。遗迹的表面曾经受火,南端靠近基址的部分受火较重,熏烤成了黑红色,沟里普遍有薄薄的一层草木灰。遗迹之上叠压着

为了保护重要遗迹,庭院内的发掘大部停留在最晚的活动面上,主要选择东南部进行了进一步发掘。在清除活动面层后,这一带露出了十余个打破庭院夯土的坑穴,东西向大致成三排,我们随机清理了其中的6个,各坑内只发现少量陶片和零星动物骨骼。

6. 凸出部分

主体台基和东侧台基的交接部有向东凸出部分,东西宽10.55米,南北长8.05米,残高0.26—0.4米。从版筑的痕迹看,是与主体台基一次规划建造的。凸出部北侧发现了两片小石子铺砌的斜坡面,一处位于与主体台基的转角,宽1.65米、长0.76米;另一处在凸出部北侧中部,宽1.20米、长0.7—0.86米,它的东北面发现了一个原位埋藏的基本完整的大三足瓮。

凸出部南、北外围的解剖沟中也发现了多个柱洞,距离台基1米左右。

凸出部分的东北面6个探方内发现了一处特殊的田垄状遗迹,已揭露的部分东西长17米、南北宽9米,编号为地面101



图一六 立石局部(地上部分,南向北)



图一七 田垄状遗迹(DM101)

红烧土层(图一七)。

(三) 建筑工艺

通过发掘,我们对三号基址的建筑工艺有了一定了解,涉及地基、台基、台阶、柱础的建筑方法和建筑使用的材料。

三号基址的地基可见两种做法,一种是平地起夯,一种是下挖基槽、再夯打至地表。前者见于TG28内,我们在这里解剖了主体台基北边缘的一小部分,发现夯土台基直接坐落在平整的生土上,夯土台基厚0.51米(图四)。下挖基槽的做法又有深、浅之别。如TG17位于台基东面凸出部分的北沿,这里的夯土基槽口大底小,打破生土,深1.05米,地面以上的台

基基本与地基大小相若;又如TG29位于主体台基的东北角,此处夯土基槽深1.6米,平面范围至少超出地面以上台基2.6米(基槽大于台基),夯土质量甚佳,基槽夯土之下还叠压着早期的灰坑。由此可见,地基的做法与建筑时地下的情况有关,如果地下是坚实的生土,则只挖浅基槽或平地起夯,如果地下是不稳固的早期文化层,则挖较深的基槽再夯打起来。

在夯土中夹杂大块的砾石也是建造地基环节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我们在三号基址的东南角、东北部、庭院中(整个庭院也有夯打的地基)都发现了这个情况。

三号基址的台基是用版筑的方法夯打起来的,与此相关的有两个现象。其一,我们在TG17和TG24的发掘中,发现在台基与基槽交界面的高度,有紧贴台基外侧的小柱洞,推测这种柱洞是立柱夹板的施工中留下的。其二,目前保存的夯土台基表面普遍可见夯土的分块现象。已经究明的东侧台基和主体台基东半共有夯土25块。夯土块的方向与基址的方向一致,之间的边界基本横平竖直,常可见错位衔接的“L”形。据此可知,这些夯土块是版筑留下的遗迹。以东侧台基为例,15米宽的夯土由4版宽度基本相同的夯土组成。

三号基址的台阶是在夯打完台基后另外建造的,台阶夯土与台基夯土之间都可见清晰的分界线。已发现有的台阶正前方有夯土的奠基坑,填埋进狗牲。台阶的侧面会立柱修建顶棚,因此在建筑失火燃烧时,台阶及其附近都被烧成了红色。

柱础的建造方法很特殊。我们在原位保存的几个柱础周围都没有找到础坑的痕迹,因

此推测三号基址的柱础似乎是把一组砾石直接放置在平面上，最大的一块居中、平面向上，再立柱、覆土夯打（图七、图一〇）。这与一般挖坑置础的方式不同，与周原大型建筑常见的挖深坑、放置多层石头的夯土礅墩也不同。发掘时在地势较低的庭院中发现了包含在黑垆土层里的大砾石，它们中的一部分可能就是受扰动移位的础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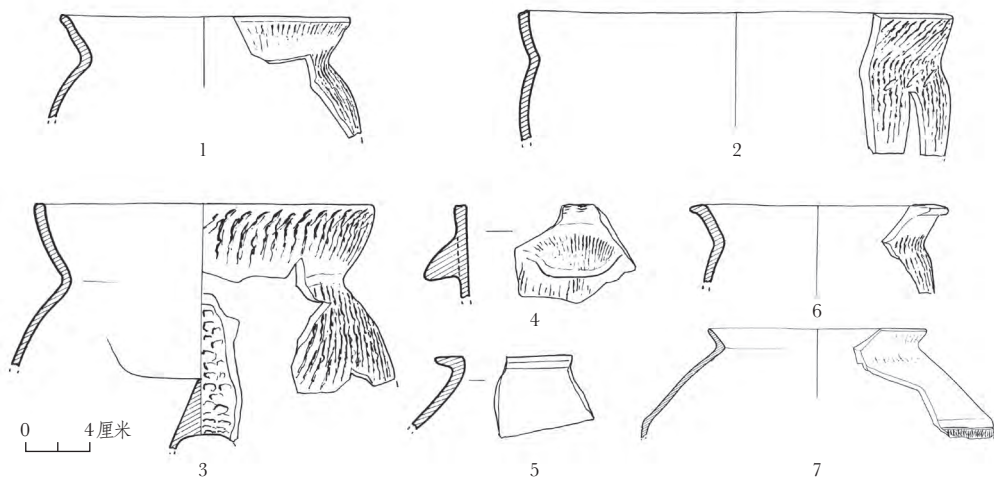
三号基址的保存情况欠佳，但由于曾经失火，留下了一定数量的建筑垃圾，从中可以看出建筑一些部位使用的材料及其做法。从一些大块的红烧土来看，建筑的墙体是质量非常高的夯土，夯层厚度薄的只有1.8厘米，夯窝密集，直径2-3厘米；墙的壁面敷细泥，处理得平整光洁。另有一些质量很轻的烧土，夹大量草秸，大概是屋顶的材料，与建筑外围堆积中发现的板瓦共同使用；发掘未见筒瓦，应该与建筑的年代偏早有关。除上述材料外，我们还发现了一种掺粗沙的硬面，平整而坚硬，因为西侧外围两个台阶都是使用的这种材料，推测这是建筑地坪的材料。在基址的北侧和东侧，夯土台基与二级台之间都有缝隙（可能是涨缩造成的），缝隙中灌进了沙子，形成一条笔直的沙线；在建筑外围的活动面上，也时常可见薄薄的沙层或混有沙子的踩踏面，推测这些沙子都是因清扫地面或修补地坪被搬运的。

二 出土遗物

发掘区出土的遗物十分丰富，这里只选择介绍与三号基址年代和等级相关的几组遗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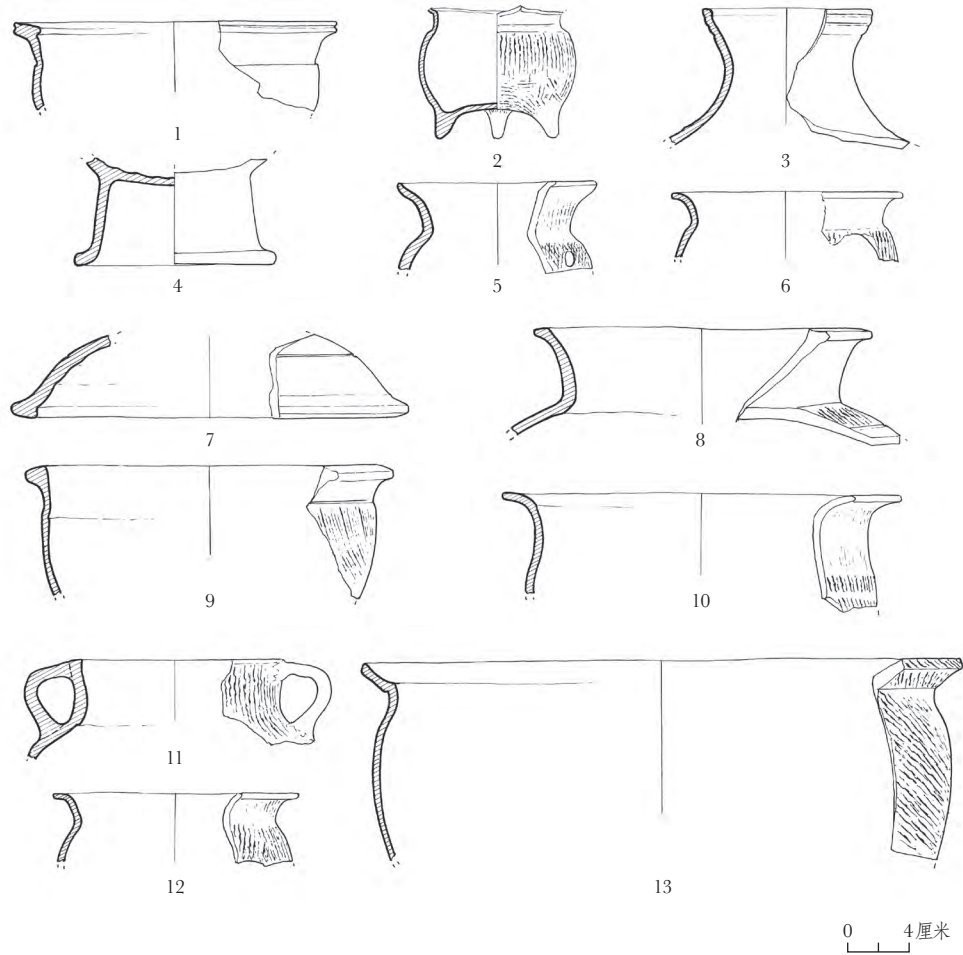
可以反映基址建造年代的遗物出自H195、H27、H103等单位。H195叠压于庭院地面之下，出土有高领袋足鬲、连裆鬲、小口折肩罐等器物（图一八：4-6）。H27叠压于东侧台基之下，出土有高领袋足鬲、连裆鬲、袋足分裆鬲、小口折肩罐（图一八：1-3、7）。H103位于凸出部东侧，挖破了基址东北角约0.4×0.5米、厚0.3米的夯土，出土有连裆鬲、连裆鬲、簋、双耳罐等器物（图一九）。

可以反映基址使用和失火年代的遗物出自庭院散水和H17、T6504④-⑦等单位。庭院内西北、东北部现存的散水由石子和碎陶片铺成，其中发现有沿面带弦纹的仿铜鬲口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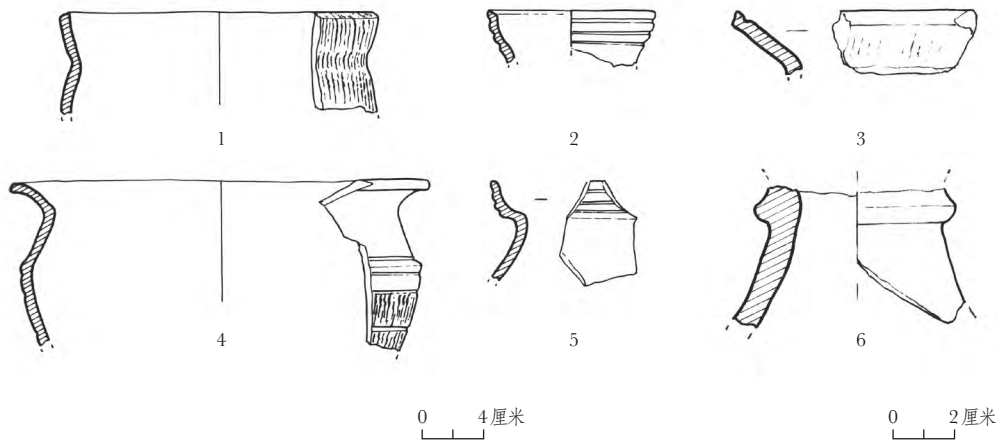
图一八 H195、H27出土陶器

1、6. 连裆鬲（H27⑤：172、H195：3.） 2. 袋足鬲（H27②：176） 3、4. 高领袋足鬲（H27②：164、H195：1） 5、7. 小口罐（H195：9、H27：1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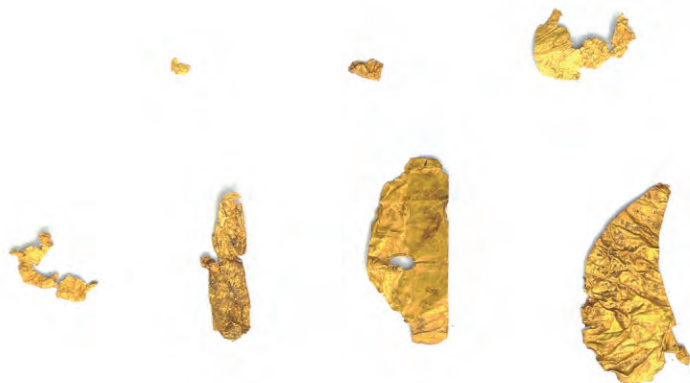
图一九 H103出土陶器

1、4、9. 簋 (H103②: 83、H103③: 92、H103②: 87) 2、5、6、12. 鬲 (H103④: 67) 3、8、11. 罐 (H103①: 105、H103③: 90、H103③: 91) 7. 器盖 (H103④: 98) 10. 盆 (103④: 71) 13. 甗 (H103①: 60)



图二〇 H17、T6504出土陶器

1. 甗 (H17: 147) 2、5. 杯形口罐 (T6504⑤: 2、H17: 151) 3. 仿铜鬲 (散水面上) 4. 盆 (H17: 154) 6. 豆 (铺石面上)



图二一 发掘区出土金箔



图二二 发掘区出土绿松石片

(图二〇: 3)。H17 是位于三、四号基址之间的大坑, 面积 50 平方米、深 3.4 米, 打破了被烧红的院落地面, 坑内填大量红烧土块和木炭灰烬等建筑垃圾, 陶片比例很低, 有甗、盆、杯形口罐(图二〇: 1、4、5)。T6504 位于基址凸出部分的北侧, 其第④-⑦层属于



图二三 发掘区出土原始瓷片

附近几个探方普遍分布的一层红烧土块堆积，内含陶片较少，见杯形口罐（图二〇：2）。

可以反映三号基址最终废弃年代的遗物出自铺石遗迹面上，清理时除了大量立石的碎屑外还发现少量陶片，其中有带凸棱的豆柄（图二〇：6）。

与三号基址的规模相应，发掘区出土了较多高等级的贵重物品。这些物品包括金箔、绿松石片、原始瓷器、漆器、玉器、海贝（图二一至二五），其中金箔、绿松石片、原始瓷残片主要出土于凸出部东面的一批灰坑中；漆器出于凸出部东、北两面的地层、灰坑；玉器绝大多数出土于庭院内；数百枚海贝则出土



图二四 三号基址庭院内出土玉器



图二五 三、四号基址间大坑出土海贝

于三、四号基址之间的大坑，均经过火烧，应是随建筑垃圾一起被清理出去的。

三 结语

(一) 三号基址的年代

三号基址下叠压灰坑的年代为先周晚期至商周之际，基址的始建当晚于这一时间；打破东北角夯土的灰坑 H103 属西周早期偏晚，基址在此时已经存在，因此三号基址的建造时间应在西周早期。

H103 只打破了凸出部的一个小角，三号基址并没有废弃，修补散水面的仿铜陶鬲口沿属西周中期，就是建筑在持续使用的证据。

三号基址曾经失火，北、东、西三面的台阶都被烧红，南面的二级台、西北的排水沟、东面院落的地面普遍被烧红，中间庭院也有若干片烧红的地面，说明整座建筑都曾普遍过火。建筑东面和东北外围的红烧土堆积很可能是这次大火后被清理出去的建筑垃圾。H17、T6504 ④ - ⑦ 等单位形成于西周中期偏晚，建筑失火的时间应在此前稍早。

一系列迹象显示三号基址在火后很可能得到了继续使用。首先，三号基址上没有任何西周中晚期的灰坑，即使在基址的外围，西周中晚期的灰坑也很少见，这与凤雏甲组基址形成了鲜明对比；其次，庭院保存状况较好，但很少见红烧土一类建筑垃圾，显然是经过了清理；再次，主体台基北侧的台阶在烧红的硬面之上还叠压着若干层沙子、路土，表明火后仍有使用。

基址最终废弃的时间可以立石遭破坏为标志，与立石碎屑一起散落在铺石面上的带箍豆是西周晚期的典型遗物，这说明铺石面一直暴露到西周晚期，而立石被破坏也不早于西周晚期。立石破坏、铺石被掩埋后，三号基址便彻底废弃了。

(二) 三号基址的性质

三号基址台基上的建筑已破坏无存,对于基址的性质,主要的证据是庭院中的立石和铺石遗迹。与立石类似的遗迹过去曾在江苏铜山丘湾有过发现^[1],俞伟超先生引用《吕氏春秋》《淮南子》《五经异义》等文献论证是石社主^[2]。目前为止,这仍是文献证据最多的看法,据此,庭院中的立石可能也是社主。而凤雏三号基址与立石、铺石遗迹是一个整体,那么整个建筑就可能是一处西周时期的社。

三号基址与铜山丘湾的社祀遗迹还有一些差别。首先,丘湾的四块立石都是自然石块,而三号基址的立石经过加工,形状非常规整,体量也更大。不仅如此,三号基址立石的原料也是特别选择的。立石为青灰色砂岩,周原当地不见,最近的产地在北山分水岭北侧(分水岭南侧为石灰岩),距离遗址至少10千米。开采和运输这样的石料需要花费很多人力。其次,与丘湾社祀遗迹相比,三号基址多了长方形的铺石遗迹,很可能是坛、墀一类作为神位之所的祭场。虽然这个遗迹与筑土为坛、除地为墀都有差别,但是在标示仪式空间、使其神圣化的作用上,它们的本质是相同的。再次,丘湾是一处露天遗迹,而三号基址的社有规模宏大的建筑环绕。以上三个差别都说明凤雏三号基址是比丘湾更正式、建造和使用都更有组织的社。《左传·哀公七年》称曹国的国社为“社宫”,《史记·管蔡世家》集解引贾逵“社宫,社也”;郑众“社宫,中有室屋者”。由此看来,凤雏三号基址可以视作西周时期的一处社宫遗址。

凤雏三号基址的发掘尚未全部结束。在庭院中,为了保留最晚的地面,排水系统还没有被完全清理出来,地面下可能还会有祭祀遗存,已经暴露的坑状遗迹也未全部发掘。在基址外围,三号基址与北面甲组基址和南面车马坑的关系还不清楚;南面断坎下属于大门之外还是又一进院落,有哪些遗迹现象,都是下一步工作需要解决的课题。

尽管如此,三号基址已经显示出重要的学术意义。一方面,三号基址是西周时期已知规模最大的单体建筑,它“回”字形的布局在同时期建筑中属首次发现,为本已形式多样的西周建筑又增一新例。另一方面,如果判断不误,三号基址庭院中的立石和铺石遗迹分别为社主和社坛。我国古代的社祀有民间和国家两种形态,后者是国家产生后社祀被纳入政权体系的产物。三号基址整座建筑是和社一起统一规划建造的,它的规模宏大,需有效组织大量劳力方可完成。因此,凤雏三号基址是目前所见商周时期国家形态社祀最明确的实物证据。

本次发掘由三方合作单位人员共同完成。发掘领队为雷兴山。成员有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教师徐天进、雷兴山、孙庆伟、董珊、曹大志;2012级本科生陈婧修、陈闾、王晶、王含元、郭三娟、吴桐、支康杰、郭美玲、李人福、崔秀琳、郭士嘉、杜杨、常钰熙、王宥力、管晏粉、杨旭东、傅一嘉、廖润贤、许昱珠、汪明哲、李准晔、热合曼·肉孜、郭旭乐、王伊宁、何康、蔡宁(山东大学);研究生李铨宇、胡文怡、尤孜涵、李楠、郑欣荻、李可言、王昌月、蔡佳雯、刘拓、刘桂君(陕西师范大学);进修生山本尧、齐藤希;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徐良高、宋江宁;陕西省考古研究院王占奎、种建荣、陈刚,技师李宏斌、吕少龙、许甫哲等;岐山县周原博物馆任涛。发掘得到了省、市、县、镇、村各级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北京大学退休教师刘绪先生全力参加了整个发掘,并指导了简报编写,在此一并致谢。曹大志、种建荣、宋江宁执笔。

注释:

[1] 南京博物院:《江苏铜山丘湾古遗址的发掘》,《考古》1973年第5期。
《考古》1973年第2期。

[2] 俞伟超:《铜山丘湾商代社祀遗迹的推定》,《考

(责任编辑 冯 峰)